

**关于原平市安泰昌运输队煤矸石处置及综合利用项目
（建设期工程）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原平市安泰昌运输队：

你公司报送的《原平市安泰昌运输队煤矸石处置及综合利用项目（建设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请示》及附送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等材料已收悉。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有关规定，我局于2019年12月13日组织忻州市生态环境局原平分局、建设单位原平安泰昌运输队、环评单位山西华特森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竣工验收监测单位山西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领导和代表及应邀到会的环保专家进行了现场检查，并召开了建设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依据验收组会议意见及相关资料，经研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基本情况

原平市安泰昌运输队煤矸石处置及综合利用项目位于原平市轩岗镇刘家梁村南约0.7km处的荒沟内，沟道大致南-北走向，复垦面积约为38.73hm²。本次填沟造地沟底标高1365~1400m，最终标高约1390m，填充矸石量约为1170万吨。

2019年3月4日，原平市发展和改革局以原发改备案〔2019〕11号文对本项目进行了备案；2019年3月，原平市安泰昌运输队委托山西华特森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原平市安泰昌运输队煤矸石处置及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年5月28日，忻州市生态环境局以忻环评函〔2019〕23号文对项目环评进行了批复；本项目拟分两期进行验收，第一期为建设期结束时，第二期为工程运营期满封场后。本项目于2019年6月开工建设，现主体工程建设基本完成。2019年12月9日山西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完成并出具了竣工监测报告（SXH19K86613）；2019年12月原平安泰昌运输队编制完成《原平市安泰昌运输队煤矸石处置及综合利用项目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2019年12月11日山西源乾煤炭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出具了该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二、环保设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挡墙、截水沟、排洪涵管、消力池、排水明渠、土地复垦及其配套的辅助、公用和环保工程。现主体工程基本完成，截水沟尚未建设完成。

三、环保设施运行效果

竣工验收调查单位原平市安泰昌运输队编制的《验收调查报告》表明：建设期环保工作基本落实，处理措施合理有效。

四、验收结论

项目涵管、坝体土方工程、消力池等工程及其辅助设施基本完成。该工程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其批复要求建设，原则同意已完成工程通过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后续要求：

- 1、2020年汛期前必须按照环评落实全部建设工程内容，坝体高度须符合环评参数指标。
- 2、未验收工程待工程全部完成后，及时办理相关验收手续。
- 3、进一步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和运行台账，确保固废环境安全。
- 4、加快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履行备案手续。

忻州市生态环境局

2019年12月27日

抄送：忻州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忻州市生态环境局
原平分局